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B
1

承辦人：楊智先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8463

傳真：(02)29689917

電子信箱：AI0347@ms.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國小英語領域輔導團召集學校(鷺江國小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0704890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(1072632772_29_107D2094239-01.doc)

主旨：有關「新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106學年度第2學期專任輔導員公開授課計畫」，請貴校薦派教師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7年3月8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7002430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訊息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07年4月18日至5月30日期間，每次半天。

(二)地點：各專任輔導員(以下簡稱專輔)原服務學校或各輔導小組召集學校。

(三)場次：國小組11場次、國中組12場次，共計23場次，研習人數約600人次。

(四)研習對象：

1、該輔導小組兼任輔導員至少3名。

2、薦派專輔原服務學校或召集學校與公開課課程相關領域/議題教師。

3、鼓勵各校相關領域教師踴躍參加。



(五)報名方式：請逕至本局校務行政系統報名，名額有限，額滿為止。

(六)本局同意核予與會人員公假(課務派代)，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。

(七)為配合本市節能減碳政策及不影響學生活動空間，請參加人員搭乘大眾運輸工具，並自備環保杯。

三、獎勵：依據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附表第1項第2款，核予各校教學者嘉獎2次，每場次各校工作人員嘉獎1次以3人為限。

四、檢附「新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106學年度第2學期專任輔導員公開授課計畫」1份。

正本：106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召集學校、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

副本：



訂



線